

宁波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文件

甬合作〔2020〕10号

签发人：何国强

宁波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关于报送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

根据中办、国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和中共宁波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要求报送和公开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局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予以报告。

附件：宁波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附件

宁波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 2019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19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依法治市办的有力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坚持学法用法，严格依法行政，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现将我局 2019 年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和成效

（一）强化法治意识，推进法治建设“三落实”。将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强有力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落细落实落地。一是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班子成员为组员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加强对法治建设工作的研究部署和统筹推进。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实绩考核评价指标。每年组织 1 次班子成员述职述法，每半年专题听取法治工作汇报，进行分析研究和推进落实，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压实责任，形成合力。二是落实法治宣传教育制度。以抓中心组学习为重点，党员领导干部为关键，扎实做好法治教育宣传各项制度落实。制定了年度法治教育计划，党组中心组带头学

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以及宪法和相关法律知识。开展了处长以上干部宪法宣誓仪式，组织 6 名干部参加法院庭审旁听，积极开展“反间谍法治宣传周”活动，全员开展党规党纪、学法用法等考试，进一步培育大家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良好氛围。全年，党组中心组集中学法 6 次，学时 3 天；落实每名干部参加集中法治培训不少于 3 天，参加法治报告会不少于 1 次，自学时间不少于 40 小时。三是落实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原则，努力推动各项工作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健全完善了局党组会议、局长办公会等议事规则，坚持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决定，建立重大决策合法审查制度，落实重大决策前专题学法，依法做好信息公开。聘请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 3 名律师担任局法律顾问。全年，法律顾问共同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和合同审查共计 13 次。

（二）发挥法治作用，推动法治建设“三贴近”。以党员领导干部“十个联”（联县、联镇、联村、联企业、联商会、联社会公益组织、联创新项目、联党员干部、联老干部、联困难群众）活动为抓手，推进法治建设进企业、进基层、进群众，着力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提升我局法治建设能力和水平。一是贴近企业。坚持把帮助解决我市对口合作企业的实际困难当作义不容辞的责任。赴基层、企业开展“解剖麻雀”式调研，形成专题调研报告，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并推动出台了《关于引导和支持企业参与对口地区产业合作的若干意见》，帮助企业出谋划策。

划策，解决实际困难，切实维护好企业的合法权益。特别是疫情发生以来，第一时间组织汇编整理《中央、省、市、县出台的关于疫情期间复工复产政策扶持文件大全》，广泛发放给企业，深得好评。二是贴近基层。建立了局机关法制宣传教育志愿者队伍，结合国家“宪法日”，组织赴结对的中堡溪村开展“宪法进农村”宣传活动。邀请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的精英团队，为我局结对共建的徐戎社区进行法律知识讲解咨询，让法律成为基层信得过、用得上、离不开的有力“武器”。三是贴近群众。牵头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领域“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出台了援助资金管理办法，完善项目带贫机制，定期开展绩效评估。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要求，健全完善接待制度，及时准确回答和处理上访人员的诉求，化解矛盾，做好耐心细致的解说工作。

（三）运用法治思维，实现法治建设“三促进”。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建强队伍、夯实基础、推动工作。一是促进干部队伍面貌焕然一新。围绕抓班子、强队伍、聚合力，扎实开展了“打造六型机关、决战脱贫攻坚”专项行动，局领导干部率先垂范，一级干给一级看，带头进行宪法宣誓，带头遵守法律法规，带头做到廉洁自律，局党组的凝聚力号召力进一步增强；全局干部职工也积极作为，争先创优，赶帮比拼，战斗力和执行力进一步提升。二是促进基础性工作全面提升。保持反对“四风”的高压态势，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扎实开展“管理规范年、机制创新年”建设，制定

完善了政府采购、差旅费、公务接待等 22 项管理制度，促进机关工作程序化、行为规范化、管理标准化，进一步增强行动自觉，推进工作落实，实现用制度管人管事。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和重要事项即时报告等制度。探索构建我局独具特色的愿景、使命、价值观等机关文化，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思想根基。三是促进中心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坚持抓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有机结合、互为促进。2019 年，在打赢东西部扶贫协作翻身仗基础上，局党组又明确提出“双确保”（确保继续走在前列、确保决胜最关键一年）的攻坚目标，全局干部职工全线压上、全力以赴，持续攻坚克难，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山海协作和区域合作等工作均取得了扎实成效。国务院胡春华副总理、国务院扶贫办刘永富主任等各级领导均对我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作出专门批示，给予充分肯定。山海协作年度考核获得省优秀等次。

二、存在的不足

一是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系列重要论述上还有差距，特别是在提升我局法治建设能力和水平上还有较大的努力空间。

二是近年来我市企业在跨区域产业合作中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并呈现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但同时也遇到种种问题亟待解决，如何在市级层面加大统筹、指导和支持力度，如何将法治思维转化为工作实践，帮助企业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还有待于进

一步提高。

三是普法工作载体仍不够多，缺乏工作活力和吸引力，同时，个别同志思想上对普法依法工作重视程度仍不够高，参与普法活动不够积极。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情况

2019 年，党组书记、局长何国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我局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努力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一) 抓深学法用法。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为龙头，领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以及《宪法》《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党内重要法规汇编》和与全局工作密切相关的经济法、行政法等，深刻领会和把握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意义及其内涵。全年主持中心组集中学法 6 次，并要求局领导干部和每位公务员按规定如期完成学法用法考试。

(二) 抓实依法行政。以开展“管理规范年、机制创新年”建设为统领，制定《宁波市支援合作局党组议事规则》《宁波市支援合作局局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试行）》等，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推动实现依法决策、科学决策。依法推进东西部扶贫协

作、山海协作、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等中心工作，深入领会各级文件和政策精神，在援助资金、项目安排等各项具体工作中严格依法依规办事，实现工作法制化、规范化。同时，聘请律师担任局法律顾问，为合同订立等决策事项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努力推进依法行政。

(三) 抓好普法宣传。成立了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压紧压实责任，推动形成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认真研究制定了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计划，组织召开了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会议，明确了主要工作，提出了工作要求，对普法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优化普法方式和载体，通过普法进对口地区、进社区、进结对村等，努力营造良好的法治大环境。

(四) 抓牢遵纪守法。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党纪政纪条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我省“36条办法”，自觉并引导全局干部职工提高认识、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全年全局干部职工未发生党纪政纪处分情况。

四、下步工作安排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也是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执行市委关于“平安宁波”、“法治宁波”建设的部署要求，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强的决心意志、更实的措施举措，抓好抓实抓细各项工作，努力推动我局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向市委市政府交出一份

高分答卷。

(一) 加强法治队伍建设。高度重视法治建设，把依法治理与文明机关、模范机关创建，与支援合作工作结合起来，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结合“周二夜学”制度，以理论学习中心组、支部和各处室学习为依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开展法律知识、党纪党规等学习教育，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素质、业务素质和法律素质。

(二) 强化行政行为规范。将法治工作渗透到管理、业务、服务全过程，依法履职、规范程序、强化执行，为打好东西部扶贫协作收官之战、援疆援藏援青开局之战、山海协作升级之战和区域合作融合之战提供坚强保障。同时，全方位做好政务公开、信访、提案办理等各项工作，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年度述法，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工作，严格执行执法监督、评议考核和责任追究，积极营造依法行政、严格执法的良好发展氛围。

(三) 提升单位治理能力。认真践行市域治理现代化要求，以法治思维完善机关文化体系和管理运行体系，深化“两个年”（制度完善年、能力拓展年）建设，持续推进“打造六型机关、决战脱贫攻坚”专项行动，打造局机关文化，形成特有的愿景、使命、价值观和发展战略，全面提升局治理能力和水平。

(四) 加大依法宣传力度。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的普法责任要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紧贴实际需

求，突出重点、循序渐进，开展“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活动，推进法治宣传教育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并探索“互联网+法治宣传”模式，进一步扩大法制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渗透力，增强全局人员的法治观念，为全面推进对口支援合作工作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

宁波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